证券代码: 873452 证券简称: 倍得福 主办券商: 山西证券

倍得福机械科技(常州)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 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年度的审计 机构。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16 层

首席合伙人: 詹从才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44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326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87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42,526.43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35,106.04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10,720.31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5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10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6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3	制造业-金属制品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6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3	制造业-金属制品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7,858.71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1,627.52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家

2022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0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 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5,000.00万元,相关职业责任 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2022年存在因执业行为的民事 诉讼1例,目前还在审理中,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可能存在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质控负责人:马筱淇,2018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报告复核。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 朱戟,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二十余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二十余年,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 邹强,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十余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审计收费1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5万元。

上期(2022)审计收费1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0万元。

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 3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宜已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征得其理解、支持和配合,各方均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事项无异议。公司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倍得福机械科技(常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倍得福机械科技(常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